

第三部分 服务需求书

一、适用范围

本次招标适用于北京市文化局及所属预算单位（以下简称市文化局）使用财政性资金主办、承办的对外及港澳台文化交流活动。

二、服务要求：

1、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演出服装道具/展品国内外集中、存储、报关单证制作、报关（限国际运输）、运输、投保一切险、演/展出国清关、演出服装道具/展品送达场馆/展位、演出/展会期间演出服装道具/展品外包装空箱储存、演出服装道具/展品回运等门到门全部环节及全程保险安排，演出/展览会因推迟或取消等情况下演出服装道具/展品的存储及回运工作。若演出服装道具/展品不作回运时在演/展出国的完税、结关等手续。

服务应达到的水平：在接到采购人提出的服务需求后，能在 24 小时内予以响应，并在规定时间内依据市财政局批复的项目预算提交服务方案。具有垫付大额资金的能力。在文化交流活动的相关演出和展览方面，有丰富的资源，可以提供有竞争力的、出色的物流服务。

2、付款方式：货运服务完成且财政评审后结算。

三、虚拟项目服务要求：

以国际运输案例—“巴西北京之夜（里约热内卢、圣保罗）”演出项目为虚拟项目，要求投标人按照下列虚拟项目服务要求提供具体服务方案并进行报价、响应，用于投标评审工作。

（一）案例名称：巴西北京之夜（里约热内卢、圣保罗）

运输方式：国内段陆运；国际段空运和海运（请分别报价，下同）

（二）货物货量：30CBM，计费重量 5000KG，道具 400 件（含道具尺寸最大 3*1.8*1 米，多数道具在 2*1.5*1 米以内，最重单件约 500KG）。

（三）时间要求：

6 月中旬起运，9 月底抵达。

(四) 工作内容要求:

- 1、北京库房至巴西里约热内卢、圣保罗两地演出场馆，再返回北京库房的门对门服务（包括演出道具在中国进出境的报关、报检、报验，以及在中国境内的全程运输、仓储；北京至里约热内卢的空运/海运运输；巴西进境的报关、报检、报验，巴西境内的运输以及装卸货，巴西出境的报关、报检、报验；圣保罗市至北京的空运/海运运输。）；
- 2、道具内外包装的制作（含材料）；
- 3、演出期间所有道具的包装箱需安排场地存储；
- 4、货物的全程运输及财产保险。